

2016 依瑪客潮 T 設計競賽

-競賽簡章-

◆ 設計主題：不限。請參賽者針對品牌 LOGO 或品牌名稱以主觀方式呈現創意發想，設計標的須包括【依瑪客之 LOGO】、【依瑪客名稱：SIGMA MARK】及【 Σ MARK】等項目擇一即可。

◆ 主題說明：

一、 辦理單位：

◆ 主辦單位：依瑪客國際貿易有限公司

◆ 承辦單位：南臺科技大學 媒體與設計研究發展中心

二、 參賽資格：

1. 不限制，須以個人名義報名參加。
2. 主辦單位、承辦單位之相關作業人員，皆不可參賽。

三、 收件日期：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 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截止。
2. 評選日期：2016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15 日（暫）
3. 得獎公布：於評選後公布於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之網站(暫訂 105 年 6 月 20 日)。

四、 報名方式：

1. 請至 <http://vc.stust.edu.tw/> 「2016 依瑪客潮 T 設計競賽」網站連結報名。

(1) 報名文件(至活動網站下載；點擊"馬上報名"，輸入基本資料及上傳作品相關文件)：

● 報名表(請於活動網站填寫)

■ 注意事項：

◆ 單位/學校及部門/系所請填寫全名；聯絡資料請確實填寫，以便聯絡。

◆ 一件作品對應一張報名表（不限參賽件數，得獎以最高獎項為限。）

● 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。(親筆簽名，並掃描成 JPG 或 PDF 檔上傳，解析度 200dpi 以上。)

● 個人資料授權書。(親筆簽名，並掃描成 JPG 或 PDF 檔上傳，解析度 200dpi 以上。)

● 參賽作品圖稿電子檔 JPG 檔(A3，解析度請至少設定 300dpi 以上，10Mb 以下，上傳資料請轉 RGB。)

- (2) **請參賽者自行保留原始檔案，若入圍**前三名及佳作者，作品原始檔 AI 或 PSD (PSD 檔 dpi 請至少設定 300 以上) 燒錄成光碟以及原稿之報名表、著作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及個人資料授權書親筆簽名原稿，須寄至主辦單位。(71005 臺南市永康區南台街 1 號 南臺科技大學 媒體與設計研究發展中心「2016 依瑪客潮 T 設計競賽」競賽小組。)

2. 完成作品上傳後，請參賽者須自行並主動與承辦單位聯繫，以確認作品上傳成功。

- ◆ 南臺科技大學 媒體與設計研究發展中心
- ◆ 電話：(06)253-3131 分機 7315、7316 高先生
- ◆ E-mail：stutcmd@gmail.com

五、 作品規格：

1. 請至活動競賽網站下載空白 T-shirt 圖檔與報名表，繳交作品資料須以電腦繪製或掃描檔。
2. T-shirt 黑、灰(灰階色皆可)、白擇一，依據創作者設計喜好設定即可(檔案下載內容規格，不得擅自修改)。
3. 需有彩色稿與黑白稿。
4. 上傳檔案規格：請以 JPG 檔上傳(A3 尺寸， 29.7X42CM， 300dpi。大小請勿超過 10MB。)
5. 光碟資料：同上述「上傳檔案 JPG 檔」、「參賽作品 AI 或 PSD 原始檔」(尺寸 A3， 29.7X42CM) 內。

※作品設計圖的注意規範：

- ◆ 提交之圖稿不得於背景加上任何裝飾圖案以提高視覺效果。
- ◆ 參賽者不得在圖說標示任何影響公正性之代號。

六、 評選方式：

1. 參賽者上傳至「獎金獵人」，由主辦單位(依瑪客國際貿易有限公司)先行挑選是否符合公司形象及需求之作品。
2. 將邀請國內廣告設計、視覺傳達、美術等相關科系的學者專家，組成評審小組，評審出得獎名單。
3. 評選標準：
 - 創意 40%
 - 商業 30%
 - 主題 30%

七、 獎勵辦法：

獎項	錄取人數	獎金	備註
第一名	1	新台幣 15,000 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以上得獎各含獎狀乙紙。 • 以上得獎學生之指導老師亦頒發獎狀乙紙。
第二名	2	新台幣 8,000 元	
第三名	3	新台幣 5,000 元	
佳作	15	新台幣 1,000 元	
小計	21 人	61,000 元	

八、 注意事項：

- 正式參賽文件必須包括報名表、著作智慧財產權同意書、個人資料授權書及參賽作品檔案。請確實填寫報名表格，若因未標明、填寫清楚而造成作品遺失、缺漏或難以辨別參賽者等情形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為確保入圍作品之水準，參選作品未達評審標準者，獎項從缺。參賽作品間若有部分雷同的內容，將由評審團專業判定，請參賽者尊重主辦單位評審團的評審結果。
- 得獎之創作人需簽立「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」，以茲同意主辦單位擁有圖像使用權，未簽立者視同放棄領獎資格（未滿 20 歲之得獎者，則需法定代理人共同簽署智慧財產權讓渡同意書）。
- 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設計，作品嚴禁有翻拍、轉貼、剽竊或抄襲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形，也不可有惡意上傳不雅圖片及文字或使用任何未經授權之圖案、標章、文字及商標之情事發生。（如有違反智慧財產權者，需自行負責）
- 同一個作品僅限投稿乙次，倘該作品有重複投稿、授權第三人使用或未遵守活動相關規定者，恕不受理。
- 得獎者同意以得獎者為著作人，將其著作財產權讓與主辦單位，**得獎者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**，主辦單位有權對得獎作品進行修改、攝影、出版、著作、公開展示及發行各類型媒體宣傳之權利，且編輯人員基於版面編排需要，有權斟酌刪減文稿字數，得獎者不得提出異議，且不另支付日後使用酬勞或權利金。主辦單位保留終止、修改及取消此活動之權利。
- 若因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加者寄送之資料有延誤、錯誤，主辦單位不負責

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亦不得異議。

8. 主辦單位擁有得獎者之作品典藏與廠商合作發行等權利。
9. **繳交作品不齊全或不符合活動相關規定者，喪失參賽資格，主辦單位將不會主動退回參賽作品。**
10. 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解釋之。
11. 本活動聯絡方式：南臺科技大學 媒體與設計研究發展中心 (M001)「2016依瑪客潮T設計
競賽地址：臺南市永康區南台街1號 電話：06-2533131#7315
網址：<http://vc.stust.edu.tw/>

「依瑪客」成衣潮 T 圖案設計競賽策略單

一. 廣告主: 「依瑪客」國際貿易有限公司

二. 廣告主題: 「依瑪客」潮 T 設計競賽

三. 傳播/行銷目的:

1. 展現品牌精神.突顯與一般市場的獨特性及不重複性。
2. 針對市場對象.設計出提升興趣與好感度的 T-Shirt 圖案.提升購買意願。
3. 「依瑪客」時尚精品服飾為一個新創立的平價精品品牌。

四. 產品說明/市場概況:

1. 目前市場時尚休閒服裝重複性高,依瑪客追求特有款式以創新.獨特.好品質為基礎,欲創造與目前市面所見商品之差異。
2. 標榜『設計 in 台灣』『生產 in 台灣』,以平實價格打造高質感服飾為最高宗旨,替消費者嚴格把關商品品質,賣的安心穿的安心。
3. Σ 是希臘文中總和涵義,MARK 為目標之義 本公司初創於 2015 年,初衷以集結團隊人員設計想法與創意概念為出發點進而引用,希望以達團結力量大之效果。公司走向於以休閒.潮流.新穎為主軸,皆以平價方式呈現。
依瑪客融合高品質 mix 平價 mix 流行想法,傳達了未必花重金才能買到品質及設計獨特性兼具服飾的舊思維。提供給顧客在這個物價上漲.品質卻低下的時代風氣中,多了一樣新選擇。

五. 目標對象:15-35 歲具有一般基礎消費能力的時尚年輕族群

六. 品牌個性形象:欲創造出屬於年輕的大膽特有形象,
.以提升流行資訊元素

七. 溝通調性:融入休閒.新銳的風格,以美式街頭風為意境的時尚設計。

八. 宣傳場合:平面媒體.電子媒體.網路通訊

九. 設計列入事項:請參賽者針對品牌 LOGO 或品牌名稱以主觀方式呈現創意發想,設計標的須包括【依瑪客之 LOGO】、【依瑪客名稱:SIGMA MARK】及【 Σ MARK】等項目擇一即可。

2016 依瑪客潮 T 設計競賽 - 報名表

參 賽 編 號	※參賽者請勿填寫，此為報名表編號，由主辦單位填寫		
參 賽 者 姓 名	性 別	單 位 / 學 校 (請務必填寫全名)	部 門 / 系 所 年 級 (請務必填寫全名)
以上資料請務必確實填寫，此為獎狀發放依此立名			
聯 絡 電 話		手 機 號 碼	(請確實填寫，以便連絡)
E - m a i l			
通 訊 地 址	□□□-□□		
作 品 主 題			
作 品 說 明 (1 5 0 字 內)			
指 導 老 師		聯 絡 電 話	
繳 件 日 期	月 日		

2016 依瑪客潮 T 設計競賽【著作智慧財產權同意書】

本人_____已詳閱「2016 依瑪客潮 T 設計競賽」活動簡章，同意依規定繳交參賽作品_____參與本比賽。

凡於參賽期間，皆願意遵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於各類媒體之新作，且無抄襲仿冒情事者。執行單位若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，參賽者需自行負完全之責任且執行單位將取消其參賽資格。若為得獎作品，則追回已頒發獎項，並公告之。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**參賽者需自行負擔相關法律責任**，不得異議。
- 二、 作品智慧財產權一律歸屬主辦單位，當承辦單位基於宣傳等需要，對於所有入選/得獎作品仍享有攝影、出版、著作、展覽及其它圖版揭載等使用權利，各入選/得獎者不得提出異議，並應配合提供相關圖片與資料。
- 三、 所有得獎作品將保存於承辦單位以作為未來展覽及宣傳使用，恕不退件。

參賽者：_____ (簽章) **此欄請以親筆簽名並寄回參賽單位**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聯絡地址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

2016 依瑪客潮 T 設計競賽

個人資料授權

為辦理/參加「2016依瑪客潮T設計競賽」之各項行政業務需要，本人同意提供貴單位使用個人資料(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、電話、手機、地址、email、照片等)。惟僅限於使用於本次活動必要之範圍內，其中姓名、照片、活動影片、得獎事蹟及感言同意可透過手冊、報章、廣告、電視、網路處理或利用。本人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與銷毀程序，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外，不得揭露於第三者(承製廠商除外)或散佈。

※您同意本活動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、與您進行聯絡；並同意本活動於您報名錄取後繼續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※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。

※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具有書面同意本活動蒐集、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。

我已詳閱本同意書，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

【立同意人】

姓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

★權益說明:倘未簽立同意書，將影響得獎者姓名、照片、得獎事蹟